

# 最新中国的读后感 中国人读后感(实用9篇)

在观看完一部作品以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为此需要好好认真地写读后感。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中国的读后感篇一

我们有幸生活在处处有真情的社会主义的中国，没有感受到像于勒所遭遇过的那种炎凉世态。

我们中国文化在很多领域是引领世界的。比如刚才有人告诉我，这是唐代的美女、这是宋代的美女。每个人都知道，唐代的美女以胖为美，世界各国都学我们胖。我相信日本的和服是当时看到我们唐代的美女拖了个背影，他看错了，回去学了个和服。我说这个是什么意思呢？就是我们唐代的文化引领世界。日本学的最好，在日本会看到很多唐代的建筑。日本有很多缺点，但是它有一点做得很好，就是把传统文化和西方文化结合的非常好，但传统文化的根本是我们中国的唐汉文化。

从历史来看，我们的文化在唐、宋，包括明朝都是在世界领先的。十七世纪的欧洲，拿破仑时代的贵族阶层以收购中国的瓷器、使用丝绸和饮茶为荣，就像我们现在用了苹果电脑和开着奔驰600的感觉一样。如果当时拿破仑享受一下我们刚才一开始的茶道，他一定会很震撼。其实今天我还忘了一点，今天我喝了一段人生中最美味的文化茶。今天这个文化茶很少见，其实这就是我们的'传统文化。很多一定阶层的人家里都是这样喝茶的，你看看我们中国人是不是有文化。

到了1860年，我看到的的数据是，英国人开始文化领先，靠他

们的文艺复兴，靠他们的工业革命产生了现代的机械工业，形成了日不落国家。英国领先世界靠的是什么呢？工业革命是后来的，首先靠的是宗教，第二靠的是英语、法制、军舰。你会发现，最后它的军舰没了、日不落国家没了，但是它的文化依然引领世界，它的英语、法制依然在全世界几十个国家使用。看看文化是多么的厉害，影响世界、影响人类多么伟大的一项工具。

## 中国的读后感篇二

教室里安静极了，头顶的风扇不停地转动，发出“吱吱呀呀”单调的声音，可此时此刻我的心却像波涛汹涌的大海，千丝万缕复杂的情感涌上心间，在这张已被我填满的考试卷上，令我激动不已的是那一篇小小的短文《我是中国人》。我不禁又细细地品读了一下这篇文章：“我”是一个在美国留学的中国学生。在平时，“我”总是向别人介绍我的祖国，并且在下课时，时常到黑板上写一些介绍中国文化传统的短文。经过“我”的努力，终于在年段大测验中获得了连美国人也很少获得的好成绩，“我”为自己的祖国感到骄傲。

读完文章，我掩卷沉思，中国这个矗立在世界东方的大国，又何尝不是我的骄傲呢？文章的字里行间中所体现出来的不光是一颗火热的赤子之心，更是世界拥抱中国的缩影。而“我是中国人，我很自豪”这几个字更是不断扣动我的人心弦，它在我的脑海中不断放大，像放电影般一遍又一遍地闪过，我不禁觉得热血沸腾。。。。。

我陷入了沉思，记忆的旋涡又将我拉到了另一篇文章上：一个高中生到外国留学，他作为高才生被美国的一家有名的企业破格录用，虽然工资十分丰厚，但条件是必须长期呆在美国。这位留学生毅然拒绝了这家公司的工作，他在家书中写到：“就算在外国做再好的工作，也顶多算一个二等公民，我要回到抚育我成长，给我锻炼机会的祖国！”，这一段激昂的文字，震撼了我的心灵，这字里行间所体现出来的爱国

精神，难道称不上崇高吗？这两篇文章的作者的经历是如此相似，但更相似的是那爱国心！

“来到异国他乡，思乡的感情会变得特别强烈。”这不正是心灵的呼唤吗？那些挤破头皮想要出国的人，眼睛是否已经被那成捆的美钞和华丽的别墅蒙蔽了，他们看不到中国进步的步伐。而我却总相信，无论何时何地，长江和黄河总能奏出中华儿女的灵魂之声！

### 中国的读后感篇三

几个星期前的一天，我放学回家的时候，无意中发现了家工艺品店，一下子就被吸引住了！我不由自主地走了进去。商店里琳琅满目的工艺品让我的眼睛都不够用了！我的目光在店里搜索着，突然我发现墙上挂着许多中国结，实在是漂亮极了！我看着心里直痒痒，手立刻伸向口袋，哈！幸好我带了钱！我立马掏钱买下其中一个我最喜欢的中国结。。。。。

这个中国结和市场上大部分中国结的颜色一样，也是红色的，是那种热情洋溢的红，让人看着心里暖洋洋的。主结的形状是菱形的，两边各穿着一个小铃铛，摇一摇会发出很清脆的声音，好听极了。主结的下面还有一个饰物，是一个用线绕成的大圆球，像一个小红灯笼。乍一看你会以为那是用一根线缠起来的，可是你再仔细看一可能就会发现那是两根。那两根线紧紧地缠绕在一起，中间还有一根金线装饰，特别好看。

我喜欢我的中国结。有的中国结代表爱情、有的代表祥和、有的代表幸福。而我的中国结象征着团圆，因为每年我们过年去外婆家过年，但遗憾的是全家总是不能团圆，不是小舅一家不在，就是大舅一家不在，外公、外婆心里总是有点难过，所以我才买它的。今年过年我要把它送给外公外婆，希望它能让外公、外婆实现一家团圆的梦想！

## 中国的读后感篇四

肖立书友：

读了你的来信，我便去书店买来了美国人亚瑟·史密斯著的《中国人德行》（张梦阳、王丽娟译）。书前有唐弢先生1988年写的序《究竟怎样的是中国人？》，唐先生从柏杨的《丑陋的中国人》谈到《丑陋的美国人》《丑陋的日本人》，又谈到鲁迅先生先前认为史密斯对中国人的批评“错误亦多”，但同时对“有些意见表示首肯，也有同感”。时间已经过去了70多年，今天重读新版此书，对我们又有什么启迪呢？我想谈谈自己的一点看法。

先来讲讲史密斯其人，史密斯生于1845年，毕业于比罗耶特大学，1872年来中国从事传教与救灾工作，中文名明恩溥。1906年美国总统一罗斯福在白宫接见史密斯，史密斯建议美国退还庚款予中国，他的申述为罗斯福所感动，庚款退还的议案顺利在美国国会通过，此款创办了清华大学，促进了中美邦交。史密斯在《中国人德行》一书中分析了中国人的国民性，比如忍耐、坚韧、节俭、勤劳，也指出中国国民存在的问题：要面子、守旧、好猜疑、缺乏时间观念与公共精神，等等。这些问题，讲的是上世纪30年代的中国人，过去了将近一个世纪，有的问题如“轻视外国人”早已不存在了。新中国与旧中国有着本质上的区别，但中国国民中的陋习是不是一扫而光了呢？译者中国社科院文学研究所张梦阳在“再版后记”中谈到“中国人的种种毛病并没有得到根治”。在现实生活中，我们提倡“七不”已经多少年了，但乱穿马路，乱扔脏物的事还是天天发生。随着中国改革开放的步伐加快，“与时俱进”的时代特征要求每个中国人根治国民性中不和谐的行为是多么需要反省。在此时，重读鲁迅先生的教导，“我们应该有‘自知’之明，也该有知人之明”。同时，再读一读史密斯的书，我想也是有其必要的。有则改之，无则加勉吧！

## 中国的读后感篇五

雷锋，人民的好战士，他存好心，做好事，却从不留名，曾有外国人笑谈：“中国人的雷锋去外国旅游了吧？”不难听出，现在的中国人还有几个人能像他那样无私奉献，现在的外国人这一点也许比我们做的更好些了吧！

王进喜，号称铁人，他一辈子无私奉献在自己的岗位上，任劳任怨。

这样的伟人人物还很多，以至于不可全部记起，在这里提起只想唤醒中国人沉睡已久的自信力，当初面对战场的那股奋斗力哪去了，当初那同生共死的勇敢冲劲哪去了，当初那决心一起为共产主义事业而奋斗的坚定决心去哪了，都不见了。现在人们，生活过的越好，就越贪婪，越自私，越为自己为中心。

“我们中国人自古以来，就有埋头苦干的人，有拼命硬干的人，有为民请命的人，有舍身求法的人，有追求真理的人……”

我认为中国人是在邓稼先、钱学森爆炸第一颗原子弹时找回自信力的，那时的中国人全部都欢呼着，我看着录像带，心中也有股冲劲，可想而知在当时人们心里那种真实的感情。

可当时的国民党只一味的相信国联，把希望都寄托在国联身上，仰人鼻息，自欺自人的丑恶现象都掩盖了。

我们中国有并不失掉自信力的中国人在，他们是中国人的脊梁，鼓舞了人民的斗志和名族的信心，他们是飘扬的旗帜、是不朽的丰碑。

## 中国的读后感篇六

当我读到闻一多在自然博物馆跟讲解员辩论和反驳美国学生对中国的羞辱时，不禁被他那种骨气所打动。他明明可以在美国迷恋高楼大厦，过好生活。但是他没有忘记自己的祖国，自己是个中国人，就要像个中国人。

自然博物馆之行，使闻一多对苦难的祖国更加思念。他给国内的朋友写信说：“不出国不知道想家的滋味。但是不要误以为我想的是狭义的‘家’。不是！我所想的是中国的山川，中国的草木，中国的鸟兽，中国的屋宇，中国的人！”闻一多是多么的思念祖国啊！如果是我，我肯定没有他做的好。我读过这篇文章后，我更热爱我们伟大的祖国——中国！

然而，有些中国留学生却渐渐的看不起自己的祖国了。他们迷恋美国的`高楼大厦，一心想留在美国。每每和他们谈起祖国时，总说这也不是那也落后。闻一多看惯他们的行为，常常提醒他：“身为中国人，就要像个中国人！”

闻一多还专门写了一首诗叫做《我是中国人》来表达对祖国的热爱。诗中写道：

伟大的民族！伟大的民族！

五岳一般的庄严正肃，

广漠的太平洋的度量，

春云的柔和，秋风的豪放！

……

我没有睡着！我没有睡着！

我心中的灵火还在燃烧；

我的火焰他越烧越燃，

我为我的祖国烧得发颤。

.....

闻一多那种骨气，那种不忘祖国的精神，一直在激励着我。我们国家是一个高度文明的国家，虽然我们国家不是很富裕，不是很强大，落后就要被别人欺负，不要让别人对我们中国人蓄意侮辱。为了使我们的国家发展壮大，我们每一个中国人都要象闻一多那样，不但不迷恋美国的高楼大厦，不忘自己是个中国人。俗话说：“狗不嫌家平，子不嫌母丑”。我是中国人，我是祖国的孩子，我从小发奋学习，掌握更多的科学技术知识，把我们的国家建设的更加美好。

我希望我们每一个中国人都要象闻一多那样，“身为中国人，就要像个中国人！”

我要做有骨气的中国人。

我要做有知识、有贡献的中国人。

.....

## 中国的读后感篇七

《红星照耀中国》是美国的埃德加·斯诺在中国考察、采访、记录红军生活方式和日常习惯、勇气、毅力的一本书。在记录长征的过程中，让我感受到红军在长征路上的艰险。在这过程中，有不少人饿死，有不少人因为大草地而失去生命，也有不少牲口也在也起不来了。尽管过程艰难，6000多里的路程。红军依然坚持了下去。成功了，为了中国；成功啦，为

了红军;成功了,为了和平;成功了,为了好日子到来。

毛主席的《七律·长征》诗是这样写的——“红军不怕远征难,万水千山只等闲,五岭我逶迤腾细浪,乌蒙磅礴走泥丸,金沙水拍云崖暖,大渡桥横铁索寒,更喜岷山千里雪,三军过后尽开颜”。

毛主席带领红军顽强不息,与蒋介石抗争到底,才换来现在的中国的和平,需要那么多人的牺牲才换来现在的中国,我们应该珍惜现在的生活,毛主席作为领导人,无处不关心同志们,对待老百姓们也是没有身份,没有架子,有亲和力,待人友善。红军们经常帮助老百姓,因此获得了许多民众的爱戴。在路上,老百姓们也总会帮助红军,就算仅剩一口米,也会拿出来帮助红军。军民团结的力量带来了中国的和平。

和平鸽代表着和平,但也有许多地方仍在继续开战,所以我希望和平鸽不仅向往着中国和平,也向往着世界的和平!(杨玉虹)

## 中国的读后感篇八

初看上去,用“面子”这个全人类都有的身体部位来概括中国人的“性格”,没有比这更为荒谬的事情了。但是在中国,“面子”一词可不是单指脑袋上朝前的那一部分,而是一个语义甚多的复合词,其内涵之丰富,超出了我们的描述能力,或许还超出了我们的理解能力。

## 中国的读后感篇九

斯诺在1936年6月至10月对中国西北革命根据地进行了实地考察,并以考察所掌握的第一手资料基础,完成了本书的写作。作为一名西方的记者,斯诺站在一个公平客观的角度去描述当时人民生活和心理状态。



1936年，斯诺孤身一人前往当时中国革命战争最危险、最凶猛的时期，长途跋涉来到西北苏维埃地区，寻找红色中国。

这本书让我了解到一个未知的中国革命，让我对历史有了深刻的认知。